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

安财农[2019]64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 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

区水务局：

区财政局已行文《关于预下达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（东风灌区潮州片区）建设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[2019]10号）预拨你局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（东风灌区潮州片区）建设资金4000万元。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19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潮财农[2019]25号）精神，现将2019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指标5130万元下达给你局，并抵除原预拨部分（详见附件）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专项用于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（东风灌区潮州片区）。请加强对资金的监督和管理，确保

专款专用。

二、工程用地及青苗补偿拆迁工作请按照《关于印发〈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（东风灌区潮州片区）建设管理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安府办电[2018]62号）的有关规定执行。工程部分的开支，按市财政局《潮州市实施〈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〉细则》（潮财农[2005]127号）的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。

三、此项资金请列2019年度“农林水支出—水利—水利工程建设”（2130305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，根据该项资金的实际用途，列入相应的经济分类，并办理相关转账手续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四、请按照粤发改投资[2019]93号文、粤发改投资[2019]112号文所列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19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资金安排表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2019年5月31日

抄送：区发改局

附件

2019 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项目名称	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区水务局	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（中央基建投资）	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	5130	其中 4000 万元为 转账指标。

